

卫生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06年食品卫生法宣传周活动的通知  
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316/2021\\_2022\\_\\_E5\\_8D\\_AB\\_E7\\_94\\_9F\\_E9\\_83\\_A8\\_E5\\_c80\\_316746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16/2021_2022__E5_8D_AB_E7_94_9F_E9_83_A8_E5_c80_316746.htm)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06年食品卫生法宣传周活动的通知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卫生厅局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卫生局，卫生部卫生监督中心、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：为搞好2006年《食品卫生法》宣传周活动，根据国务院《2006年全国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要点》（国办发〔2006〕21号）精神，结合我部2006年食品专项整治工作要求，我部确定今年宣传周活动主题为“保障农村食品卫生，维护农民健康权益”。现将宣传周活动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一、活动时间 2006年11月1日-7日二、活动主题 保障农村食品卫生，维护农民健康权益三、活动安排及要求（一）宣传周期间，各地卫生行政部门要主动邀请政府、人大、政协领导参加一次食品卫生现场检查活动，卫生行政部门主要领导要亲自参加。检查的重点要放到农村和城乡结合部的集贸市场、固定的饮食摊点、小加工作坊。通过检查活动，努力营造政府重视、企业参与、媒体支持、群众监督的互动氛围。（二）要充分利用各种媒体，扩大宣传范围和效果。宣传周活动之前，我部将统一设计制作主题招贴画，分送各地张贴、宣传。宣传周活动期间，我部将在多个门户网站、卫生部网站开展食品卫生宣传活动，并举办《食品卫生法》知识竞赛，同时与中央电视台联合开展宣传活动。各地也要积极协调当地新闻媒体，主动开展食品卫生宣传周活动，公布食品卫生监督抽检情况。（三）加强对重点行业、重点单位的宣传指导。要重点对农村食品市场、餐

饮业原料管理、学校食堂卫生制度落实等方面开展灵活多样的宣传、指导活动。为配合各地开展宣传周活动，我部将统一印制“食品卫生监督量化分级管理”知识宣传手册，发放到A级餐饮企业。（四）结合2006年食品卫生专项整治工作要求和进展，开展有针对性的宣传。要大力宣传各地在专项整治工作中取得的成绩，对大案要案公开揭露并进行警示教育。卫生部办公厅100Test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